

东莞市倍增计划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东倍增办〔2023〕18号

关于组织申报 2023 年东莞市倍增企业的通知

各园区、镇（街）倍增办，市直各有关单位，各有关企业：

根据市“倍增计划”试点企业动态调整机制，市倍增办计划在试点企业年度考核工作的基础上，开展 2023 年市级“倍增计划”试点企业和协同倍增企业申报遴选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对象

在莞注册、纳税，有独立法人资格的规上企业，且未被列入失信企业和未发生重大安全生产事故的企业，主要面向制造业企业和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以下简称“软件类企业”），同时兼顾其他生产性服务业企业。

二、申报条件

（一）市级“倍增计划”试点企业：制造业企业、生产性服务业企业原则上上年度营业收入不低于 1 亿元，其中软件类企业原则上上年度营业收入不低于 3000 万元。

（二）协同倍增企业：上年度营业收入不低于 2000 万元。

三、申报时间和途径

本通知印发之日起至 2023 年 3 月 17 日（星期五），企业登录“企莞家”平台（网址：<https://im.dg.gov.cn/>）进行网上申报。非“企莞家”平台注册用户的企业，申报时须先按要求注册为正式用户（具体指引详见申报指南附件）。

四、工作要求

(一)各园区、镇(街)、有关部门要高度重视“倍增计划”试点企业和协同倍增企业申报工作,全面发动和指导辖内倍增潜力大的优质企业开展申报,特别是特大型龙头、总部经济、专精特新、上市优势等的企业和符合我市战略性新兴产业导向的企业。

(二)各申报企业应对照申报指南要求,准备和提交相关申报材料,在2023年3月17日前完成网上申报和报送纸质材料工作(纸质材料报送至所在园区、镇(街)倍增办)。

五、市倍增办联系方式

联系人:叶星雄、郑泽彬

联系电话:23308863、22217838

申报咨询微信群:



地址:南城区鸿福西路68号塞纳城市嘉园二楼

企莞家平台申报网址:<https://im.dg.gov.cn/>

企莞家平台技术支持服务电话:22231601

附件:2023年东莞市“倍增计划”企业申报指南

东莞市倍增计划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3年3月3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附件：

2023 年东莞市“倍增计划”企业 申报指南

一、企业申报条件

（一）遴选对象

在莞注册、纳税，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规上企业，在原有成长性企业的基础上，重点遴选符合我市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的企业，对属特大型龙头、总部经济、专精特新、上市优势等企业同等条件下优先纳入“倍增计划”扶持范畴。

（二）基础条件

纳入市级试点企业基础条件为制造业企业、生产性服务业企业原则上上年度营业收入不低于 1 亿元，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上年度营业收入不低于 3000 万元；其中：名誉试点企业是指上年度营业收入或产值规模超 50 亿元的市级试点企业。

纳入市协同倍增企业基础条件为上年度营业收入不低于 2000 万元。

对于未上规和未入统的企业，原则上不予纳入倍增企业。

二、申报方式及时间

企业登录“企莞家”平台（<https://im.dg.gov.cn/>），于 2023 年 3 月 17 日（星期五）前完成网上申报工作。申报平台操作指

南见附件 1-6。

三、申报材料

(一) 2023 年东莞市“倍增计划”企业申请表(附件 1-1, 系统生成打印);

(二) 2023 年东莞市“倍增计划”申报企业承诺书(附件 1-2, 签章扫描后上传 PDF 格式文档);

(三) 企业简介(WORD 格式, 参考附件 1-4)

(四) 企业倍增发展方案(方案提纲可参考附件 1-5);

(五) 上传相关统计报表(EXCEL 格式打包成一个压缩包, 附件 1-7);

(六) 上传 2020 年、2021 年和 2022 年三个年度的审计报告或税审报告电子版(PDF 格式)。

纸质申报材料的有关要求请参考附件 1-3。

四、遴选流程

序号	遴选工作流程
1	市倍增办发布申报通知
2	企业申报
3	市倍增办形式审查
4	征求部门意见
5	提交纸质材料(企业提交镇街倍增办)
6	市倍增办开展评分、组织评审
7	市倍增办拟定企业名单
8	市“倍增计划”工作领导小组会议审议名单

9	社会公示名单
10	公布年度倍增企业名单

五、遴选原则

（一）坚持质量优先原则。依据“倍增计划”企业高质量评价体系开展倍增计划企业考核遴选，从企业规模、效益、质量、创新等维度全方位评价企业，坚持主要依据“倍增计划”企业高质量评价体系客观指标评分择优纳入“倍增计划”企业。

（二）突出优势特色原则。在注重“倍增计划”高质量评价体系客观评分的基础上，对属特大型、总部经济、专精特新、上市优势等企业优先纳入“倍增计划”企业。

（三）兼顾产业导向原则。围绕我市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支柱产业，即新一代电子信息、高端装备制造、纺织服装鞋帽、食品饮料等四个支柱产业，以及软件与信息服务、新材料、新能源、生物医药及高端医疗器械、半导体及集成电路等五个新兴产业，并结合我市产业集群培育工作，形成以战略性新兴产业、战略性新兴产业为主体的倍增计划企业队伍。

六、其他

（一）本次新遴选进入倍增计划试点企业名额，信息与软件服务业企业约占 5%，其他生产性服务业企业占比不超过 10%，信息与软件服务业企业及生产性服务业与制造业企业遴选标准存在差异（详见附件 1-9 东莞市“倍增计划”企业高质量评价体

系客观指标评分表)。

(二)“倍增计划”企业高质量评价体系中相关指标以部门、园区、镇(街)倍增办提供数据为主,企业提供佐证材料为辅,即在部门、园区、镇(街)倍增办无相关数据时采纳企业提交的统计报表、审计报告或税审报告等数据。

(三)根据《东莞市“倍增计划”企业遴选考核办法》(东工信〔2022〕129号),倍增期限原则上为5年,以2021年为基础年,企业以基础年营业收入数据为依据,截止2026年复合增长率为15%。2023年纳入的“倍增计划”试点企业,按2026年累计增长74%进行考核遴选;2024年纳入的“倍增计划”试点企业,按2026年累计增长52%进行考核遴选;2025年纳入的“倍增计划”试点企业,按2026年累计增长32%进行考核遴选。名誉试点企业在倍增期限内实现企业营业收入或产值增速达到全市平均水平。如2021年营业收入数据未达申报条件的,则以申报的前一年作为基础年。

(四)申报企业应明确数据报送专员,数据报送专员主要负责本企业纳入倍增企业后的数据上报工作,按照市镇倍增办要求按质按量报送企业经营数据和开展相关调研。

附件: 1-1.2023年东莞市“倍增计划”企业申请表

1-2.2023年东莞市“倍增计划”申报企业承诺书

1-3.纸质资料提交要求

- 1-4.企业简介（参照模版）
- 1-5.企业倍增发展方案（提纲模版）
- 1-6.东莞市企业公共服务平台申报操作指南
- 1-7.上传报表清单
- 1-8.东莞市各园区、镇（街）企业遴选业务联系方式
- 1-9.东莞市“倍增计划”企业高质量评价体系客观指标评分表

附件 1-1:

2023 年东莞市“倍增计划”企业申请表

一、企业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登记注册类型		
注册资本		资本币种	人民币	成立日期	
所属镇街（园区）			营业执照地址		
性质	内资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外资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企业（含国有控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所属行业	大类（下拉选项）		中类（下拉选项）		小类（下拉选项）
法定代表人		手机		企业联系邮箱：	
董事长		手机		/	
总经理		手机			
财务负责人		手机			
申报联系人		手机			
数据报送专员		手机			
申报前倍增企业类别	市级试点企业或协同倍增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镇级倍增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非倍增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申报企业类型	制造业企业、生产性服务业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二、评分指标					
前三年经营情况及本年度预测经营情况（万元，精确到小数点后 2 位数）					
财务指标	2020 年度	2021 年度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预计）	2024 年度 （预计）
基准指标（100 分）					
营业收入（万元）					

营业收入增长率 (%)					
利润总额 (万元)					
资产总额 (万元)					
资产利润率 (%)					
税收贡献 (万元) (实缴税+进出口退税)					
税收贡献增长率 (%) (实缴税+进出口退税)					
固定资产投资额 (万元)					
加分指标 (最高 20 分)					
研发经费支出 (万元)					
专利情况	___项 PCT 专利	___项发明专利 授权	___项实用 新型专利		
进出口额 (万元)					
进出口额增长率 (%)					
“专精特新” 中小企业	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省专精特新 中小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市专精特新 中小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项目	市级重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上市情况	上市企业 (含境 内外) <input type="checkbox"/>	排队企业 (中国证监会、上交所已受 理) <input type="checkbox"/>	在广东证监 局备案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上市后备企 业和新三板 挂牌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品牌认证 ※资质认证	中国驰名商标 <input type="checkbox"/>	AEO 高级认证 <input type="checkbox"/>	海关其他注册 登记和备案企 业 <input type="checkbox"/>		
合计 (最高 120 分)					

备注：红色字为申报时必填项。

附件 1-2:

2023 年东莞市“倍增计划”申报企业承诺书

东莞市倍增计划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本公司声明: 自愿加入东莞市重点企业规模与效益倍增计划, 承诺全力争取成功实现倍增, 并全面依法使用有关扶持政策, 所提交的申报材料真实、合法, 并同意授权相关单位将用水、用电、统计、税务、污染物排放等数据归集到“企莞家”平台。如有不实之处, 愿负相应法律责任, 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特此声明!

单位法定代表人 (签章) :

企业名称 (盖章) :

年 月 日

附件 1-3:

纸质资料提交要求

一、纸质资料数量及提交方式

纸质申报资料一式 5 份，由企业交所属园区、镇（街）倍增办，再由镇街（园区）倍增办统一提交给市倍增办。

二、纸质材料内容及资料装订顺序

纸质申报材料需装订成册，制定目录，目录标记对应内容的页码，不同内容之间做好分页，内容包括：

- （一）2023 年东莞市“倍增计划”企业申请表（系统生成带水印材料打印）；
- （二）2023 年东莞市“倍增计划”申报企业承诺书；
- （三）企业倍增发展方案；
- （四）企业简介；
- （五）佐证材料：2020 年、2021 年和 2022 年三个年度的审计报告或税审报告中财务报表反映该年度营业收入数据页面。

三、封面、目录及盖章要求

- （一）封面及目录样式参考附件 1-3-1 及附件 1-3-2。
- （二）封面及承诺书页面盖章，其他页面盖骑缝章。

附件 1-3-1:

受理编号:

园区、镇(街):

2023 年东莞市“倍增计划”企业 申报项目

企业名称: _____

企业地址: _____

联系人 : _____

手机号码: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附件 1-3-2:

目 录

一、《2023 年东莞市“倍增计划”企业申请表》	页
二、《2023 年东莞市“倍增计划”申报企业承诺书》	页
三、企业倍增发展方案	页
四、企业简介	页
五、佐证材料	页

附件 1-4:

*****公司规模与效益“倍增计划”发展方案 (提纲模版)**

公司依据东莞市委、市政府的号召,决定申报加入市“倍增计划”专项行动,实现效益倍增的目的、原因等等作开头。

一、企业优势(企业核心竞争力)。

- 1、管理团队
- 2、技术团队
- 3、技术水平
- 4、市场情况
- 5、其他优势

二、实现倍增具体重点工作及实施步骤。(2026 年营业收入对比 2021 年实现倍增)

- (一) (第一年预期实现目标及措施)
- (二) (第二年预期实现目标及措施)
- (三) (第三年预期实现目标及措施)
- (四) (第四年预期实现目标及措施)

从企业管理、技术研发、增资扩产、数字化转型、并购上市、总部经济、产业链整合等方面提出实现倍增具体工作和措施。

附件 1-5:

*****企业简介模板

一、基本信息

- 企业统一信用代码: _____;
- 企业行业类别及代码: _____;
- 企业注册地址: _____镇_____路;
- 企业内外资情况: 企业属于_____资企业(内/外/港/台,外国资本企业请写明国别)
- 企业主营产品: 主要生产销售_____;
- 企业外销比例: 企业出口业务占主营业务的_____%, 主要出口地区是_____。
- 上年度研发费用约_____万元,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_____%,

二、企业场地情况

现在东莞范围内已有共__处经营场地。

第一个经营场地为自有/租赁, 位于__镇__路/__工业园, 占地面积__平方米, 建筑面积__平方米, 主要用来生产产品/行政办公;

第二个经营场地为……;

第三个经营场地为……

正在增加或计划增加生产基地情况：正在/计划自行建设/租赁位于__镇__路/__工业园，占地____平方米，建筑面积____平方米，预计____年__月投入使用，主要用来生产____产品/行政办公)

三、员工情况

现共有约____名员工，研发员工占比____%，生产员工占比__%。本科学历____名，硕士学历____名，博士学历____名。

四、资质荣誉

目前，公司已获得有效资质、称号包括：_____
(包括但不限于：“专精特新企业”、“高新技术企业”、“新型研发机构”、“科技企业孵化器”、“广东省企业技术中心”、“东莞市专利优势企业”、“东莞市大型骨干企业”、“东莞市知识产权保护重点企业”、“东莞市____年度税收突出贡献奖”、“__镇年度优秀企业”等各级政府各部门颁布的称号)。

拥有____实验室，实验室通过____评定，拥有____生产线，获得____部门认定为____示范项目等。

五、行业地位和产业情况

行业地位：_____(某产品在国际或国内行业排名，或市场占有率)

产业链情况：企业产品上游产业或产品类型主要是____；企业产品下游产业或产品类型主要是_____。

附件 1-6:

东莞市企业公共服务平台申报操作指南 (企业端)

 附件1-6 : 东莞市企业公共服务平台申报操作指南 (企业端)

企业在“企莞家”平台上操作详见指引，如有问题请咨询“企莞家”平台技术支持客服电话：22231601。

附件 1-7:

上传报表清单

(EXCEL 格式打包成一个压缩包作附件上传)

序号	报表年度	报表名称及表号
1	2020 年	财务状况表,表号: B203 表或 F203 表或 E203 表或 C203 表或 S203 表或 E203 表 (2020 年 12 月报表);
2	2021 年	1.财务状况表,表号: B203 表或 F203 表或 E203 表或 C203 表或 S203 表或 E203 表 (2021 年 12 月报表); 2.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情况表,表号: 206-1 表, 206-2 表 (2021 年 12 月报表);
3	2022 年	1.财务状况表,表号: B203 表或 F203 表或 E203 表或 C203 表或 S203 表或 E203 表 (2022 年 12 月报表); 2.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情况表,表号: 206-1 表, 206-2 表 (2022 年 12 月报表)。

附件 1-8:

东莞市各园区、镇（街）倍增办 企业遴选业务联系方式

园区、镇（街）	园区、镇（街）业务联系人	办公电话	市倍增办业务联系人员	办公电话
茶山	许秋冰	83002680	陈佩晴	23308837
常平	尹雪如	83971007	樊东洋	23308827
大朗	傅贵良	82816317	陈梓麟	22247971
大岭山	袁群好	83353368	陈晚霞	23308817
道滘	谢 玮	81332611	苏晓静	23308812
东城	谢灼新 简志锋	22310822 22331601	刘正东	23380631
东坑	黄剑豪	83861098	陈文杰	23308810
凤岗	张玉康	87510818	叶永康	23308810
高埗	赵高强	81302212	郑泽彬	22217838
莞城	张自领	22102978	陈梓麟	22247971
横沥	陈日辉	83723848	魏冬青	23308812
洪梅	陈丽群	88842777	冼 莉	23381995
厚街	陈运潮	85882128	苏晓静	23308812
虎门	钟静琛	85110588	陈晚霞	23308817
黄江	黄煜斌	83361283	马 莉	23381361
寮步	钟雪梨 尹照辉	83325369	马 莉	23381361

园区、镇 (街)	园区、镇(街) 业务联系人	办公电话	市倍增办业务 联系人员	办公电话
麻涌	杜家伟	88233966	冼 莉	23381995
南城	张晓琳	22880995	谭杰盈	23308812
企石	姚柳源	86662238	陈文杰	23308810
桥头	赵美兰	82363938 83439778	张笔筠	23308837
清溪	余晓明	87366789	钟柏昌	23308827
沙田	黎润平	88868005	魏冬青	23308812
石碣	林小敏	86366168	刘正东	23308810
石龙	孙铭铭	86118160	陈佩晴	23308837
石排	杨咏熙	86651420	陈聪	23308817
松山湖	李兆林	22890509	陈梓麟	22247971
塘厦	黄金英	82088711	叶永康	21689013
万江	叶宝莹	22278893	刘钟良	23308837
望牛墩	刘东丽 余蓉蓉	88856978 88556672	叶毅英	21668270
谢岗	谢铨翔 罗紫维	87762963	陈肖贞	23308810
樟木头	蔡嘉炜 赖育斌	82337799 87783889	钟柏昌	23308827
长安	秦奕恒	85533913-545	刘钟良	23308837
中堂	郭婉章	88810633	叶毅英	21668270

附件 1-9:

东莞市“倍增计划”企业高质量评价体系客观指标评分表

企业名称:

所属镇街(园区):

序号	类别	小类	指标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
1	基准指标 (100分)	企业规模	上年营业收入	得分=企业营业收入/(4亿元)*15, 最多不超过15分。	15分
2			上年利润总额	得分=企业利润总额/(200万元), 最多不超过5分, 最少不低于0分。	5分
3			上年税收贡献(实缴税额+进出口退税额)	得分=上年税收贡献/(2000万元)*15, 最多不超过15分。 ※得分=上年税收贡献/(1000万元)*15, 最多不超过15分。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5分
4		经济增长	前年营业收入增长率(同比)	前年营业收入增长率=(前年营业收入-前2年营业收入)/前2年营业收入*100%, 得分=前年企业营业收入增长率/(25%)*8, 最多不超过8分, 最少不低于-8分。	8分

序号	类别	小类	指标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
5			前年税收贡献增长率（同比）	前年税收贡献增长率=（前年税收贡献-前2年税收贡献）/前2年税收贡献*100%，得分=前年税收贡献增长率/（25%）*7，最多不超过7分，最少不低于0分。	7分
6			上年营业收入增长率（同比）	上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上年营业收入-前年营业收入）/前年营业收入*100%，得分=上年企业营业收入增长率/（25%）*10，最多不超过10分，最少不低于-10分。	10分
7			上年税收贡献增长率（同比）	上年税收贡献增长率=（上年税收贡献-前年税收贡献）/前年税收贡献绝对值，得分=上年税收贡献增长率/（25%）*10，最多不超过10分，最少不低于0分。	10分
8		盈利能力	上年资产利润率	上年企业资产利润率=利润总额/资产总额，得分=上年企业资产利润率/（20%）*15，最多不超过15分，最少不低于-15分。	15分
9		投资规模	上年固定资产投资总额	得分=企业固定资产投资总额/（500万元），最多不超过15分。	15分
10		科技研发	上年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得分=企业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0.5%），最多不超过10分。	10分

序号	类别	小类	指标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
11	加分指标 (最高20分)		专利	1项PCT专利3分, 1项发明专利授权1分; 1项实用新型专利授权0.1分; 本项可累计, 最高3分。	3分
12		进出口	上年进出口额	10亿元以上, 6分; 5-10亿元(不含), 4分; 2-5亿元(不含), 3分; 1-2亿元(不含), 2分; 3000万-1亿元(不含), 1分; 3000万以下, 0分。	6分
			上年进出口增长率	上年进出口增长率=(上年进出口-前年进出口)/前年进出口*100%, 得分=上年企业进出口增长率/(25%)*4, 最多不超过4分, 最少不低于0分。	4分
13		企业称号	“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工业设计中心、服务型制造示范企业、平台、高新技术企业、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重点实验室	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得3分; 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得2分; 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得1分。国家级工业设计中心, 得3分; 省级工业设计中心, 得2分; 市级工业设计中心, 得1分。国家级服务型制造示范企业、平台, 得3分; 省级服务型制造示范企业、平台, 得2分; 市级服务型制造示范企业、平台, 得1分。省级以上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省级以上重点实验室、百强创新型企业, 得3分; 市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市级重点实验室、瞪羚企业, 得2分; 高新技术企业、得1分。	3分
14	项目规模	重大项目情况	市级重大项目, 得5分。	5分	

序号	类别	小类	指标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
15		资本运营	上市运作情况	已上市企业（含境内外）10分；排队企业（中国证监会、交易所已受理）8分；在广东证监局备案企业6分；上市后备企业和新三板挂牌企业4分。	10分
16		品牌认证	中国驰名商标及AEO认证	获中国驰名商标，得3分；获AEO高级认证，得3分；海关其他注册登记和备案企业，得1分。	3分
17		行业导向	行业类别	行业属于《东莞市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十四五”规划》中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即新一代电子信息、高端装备制造、纺织服装鞋帽、食品饮料等四个支柱产业，以及软件与信息服务、新材料、新能源、生物医药及高端医疗器械、半导体及集成电路等五个新兴产业，得3分。	3分
客观指标评分					120分

备注：红色标星号的是针对软件和信息服务业的指标标准。